

公告编号：2018-03

证券代码：400028

证券简称：金马 5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金马控股”）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在深圳市中房同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张剑波先生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9 人，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的董事 9 名，不同意的董事 0 名，弃权的董事 0 名。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的董事 9 名，不同意的董事 0 名，弃权的董事 0 名。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度本公司实现净利润 2,072,076.41 元，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的董事 9 名，不同意的董事 0 名，弃权的董事 0 名。

（四）审议《关于修改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017 年 1 月 16 日，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以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暨股权分置改革进一步对价安排的议案》，即：同意将以资本公积向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 21,174,016 股，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2.5 股的转增股份。2017 年 11 月 22 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06,868,102 股。

因此公司决定将原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的注册资本金额人民币 285,694,086 元修改为注册资本金额人民币 306,868,102 元。

表决结果：同意的董事 9 名，不同意的董事 0 名，弃权的董事 0 名。

（五）审议《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下午 4:30 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并将以上 1-4 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的董事 9 名，不同意的董事 0 名，弃权的董事 0 名。

（六）审议《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的董事 9 名，不同意的董事 0 名，弃权的董事 0 名。

特此公告。

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